

股票代码：300030

股票简称：阳普医疗

公告编号：2021-021

债券代码：112522

债券简称：17 阳普 S1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 关联交易概述

2021 年 4 月 20 日，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1 年度日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 2021 年度公司与深圳市益康泰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康泰来”）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1,70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该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预计关联交易类型及金额

公司对益康泰来及其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估算，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 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益康泰来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5,000,000.00	0	723,598.81
益康泰来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12,000,000.00	1,316,703.73	6,109,630.76
合计			17,000,000.00	1,316,703.73	6,833,229.57

3.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2020 年度预计金额	2020 年度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0 年度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益康泰来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	723, 598. 81	5, 000, 000. 00	2. 34%	85. 53%	2020 年 3 月 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0-020）
益康泰来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6, 109, 630. 76	11, 000, 000. 00	13. 16%	44. 46%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需求和业务开展进行的初步判断，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低于预计总金额，其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深圳市益康泰来科技有限公司

1、益康泰来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周明萱

注册资本：人民币 2142.86 万元

主营业务：免疫细胞治疗业务及检验服务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十二路 012 号曙光大厦 406A

财务情况：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092.29 万元，总负债 39.92 万元，净资产 4052.37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 689.63 万元，净利润 114.75 万元。（本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益康泰来原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46.67%股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徐立新为益康泰来的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益康泰来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益康泰来之间的产品销售、接受劳务构成关联交易。2021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重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益康泰来由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变为控股子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公司与益康泰来之间形成

的交易视为关联交易。

3、履约情况分析

益康泰来依法存续经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此项关联交易系正常经营所需，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销售产品，采取市场化原则定价。与关联方的交易参考向其他非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标准，双方协商后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的发生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确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 2021 年度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因公司正常的业务发展需要而进行，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发现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属公司正常业务。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